

大千綜合醫院

臨床心理師碩士班學生生活暨就業獎助學金辦法公告

一、目的：為協助學生可以專注學習，取得優秀成績，並於日後順利進入大千醫療體系服務，本醫院提供臨床心理師碩士班學生獎學金。

二、名額：四名（主辦單位保留視申請情況不足額錄取或表現優異增額錄取之權利）

三、金額：一學期最高金額為新台幣四萬元，一學年（單學期 x2）最高金額為新台幣八萬元，一個月新台幣一萬元。

四、工作契約：凡受領獎學金之同學，於畢業後需取得臨床心理師證書，並於本院(含體系各醫療院所)就業，每受領一學期需至少於本體系工作一年(詳見本院臨床心理師碩士班學生生活暨就業獎學金，文件將於甄選後提供)

五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 有學籍的碩士班、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（不包括延修生、空中大學、在職專班、學分班之學生）。

(二) 碩士主題或是學習領域與學齡前兒童相關為佳

(三) 畢業後有意願於本體系就業

六、申請時間：民國 113 年 9 月 1 日～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中午

12 點前。

※9/30 中午 12 點截止收件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七、檢附文件：

(一) 大千綜合醫院臨床心理師碩士班學生生活暨就業獎學金申請表

(二) 113 學年度在學證明（需為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、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，擇一提供即可）

(三) 身分證正反面資料

(四) 自傳(內含研究論文主題或預計未來研究計畫，若尚未決定研究計畫請填未來預計研究主題)

八、送件須知

(一) 請同時寄紙本及電子郵件，電子郵件主旨與檔案名稱，統一命名為「2024 大千綜合醫院臨床心理師獎學金（碩士班）學校_系所_學號_姓名」，寄信到 bigbighead2002@yahoo.com.tw。紙本郵件請寄到苗栗市苗栗縣信義街 36 號 5 樓 大千綜合醫院復健科 陳治療師收，並於信封備註「大千綜合醫院臨床心理師獎學金」。

(二) 注意：審查期間若認為有必要面談，請配合本院的時間地點準時報到。

九、甄選方式：由本院邀請評審委員審核決定，本院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十、甄選結果公佈：請於 113 年 10 月 31 日自行至本醫院官網查詢公告。

十一、獎助學金之頒發：

(一) 由本院通知獲獎人於指定時間內到本院進行簽約，逾期視同放棄。獎助學金之發放，應由獲獎人本人領取獎助學金並簽領收據，相關賦稅問題，概由獲獎人自行處理，所提供之帳戶亦應為申請人本人之帳戶，倘若提供他人帳戶，將喪失資格並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 獎助學金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 日起逐月發放，將匯款至獲獎學生帳戶內。

十二、本人若出席大千醫療體系舉辦之各項活動，同意主辦單位可使用相關活動紀錄之照片及動態影像。

十三、主辦單位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，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。

本醫院官方網站：<https://www.dachien.com.tw/>

十四、文件下載連結

<https://www.dachien.com.tw/welfare.php?id=9>